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

承辦人：吳怡靜

電話：03-3322101~7353

電子信箱：1001317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草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給字第10600017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1060001793_Attach01.doc、1060001793_Attach02.doc)

主旨：檢送銓敘部修正之「公務人員因公受傷、失能、死亡慰問金申請表」及「公務人員因公失能、死亡證明書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銓敘部106年3月13日部退五字第10642025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之書表已置於本處網站/退休人員專區/退休給與及照護/相關表件項下，請自行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7-03-16 11:32:01 章

EE 人事 106/03/16 11:44



1060001574

有附件